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1

单位名称：中共石家庄高新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传达贯彻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工委巡视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向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
2. 对上级和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
3. 统筹协调配合上级巡视、巡察工作，开展本级联片监督和延伸巡察工作。
4. 承担巡视巡察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
5. 督促检查巡视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
6. 配合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7. 办理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共石家庄高新区工委巡察领导小组办公室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

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石家庄高新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4.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51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4.51	总计	62	54.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石家庄高新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51	54.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51	54.5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4.51	54.51					
2011106	巡视工作	54.51	54.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石家庄高新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51	10.85	43.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54.51	10.85	43.6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4.51	10.85	43.66			
2011106	巡视工作	54.51	10.85	43.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石家庄高新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4.51	54.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51	54.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4.51	总计	64	54.51	54.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石家庄高新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4.51	10.85	43.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51	10.85	43.6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4.51	10.85	43.66
2011106	巡视工作	54.51	10.85	43.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石家庄高新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0.6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2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85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石家庄高新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及支出，故此表无数据，按要求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石家庄高新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我办本年度无相关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式。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共石家庄高新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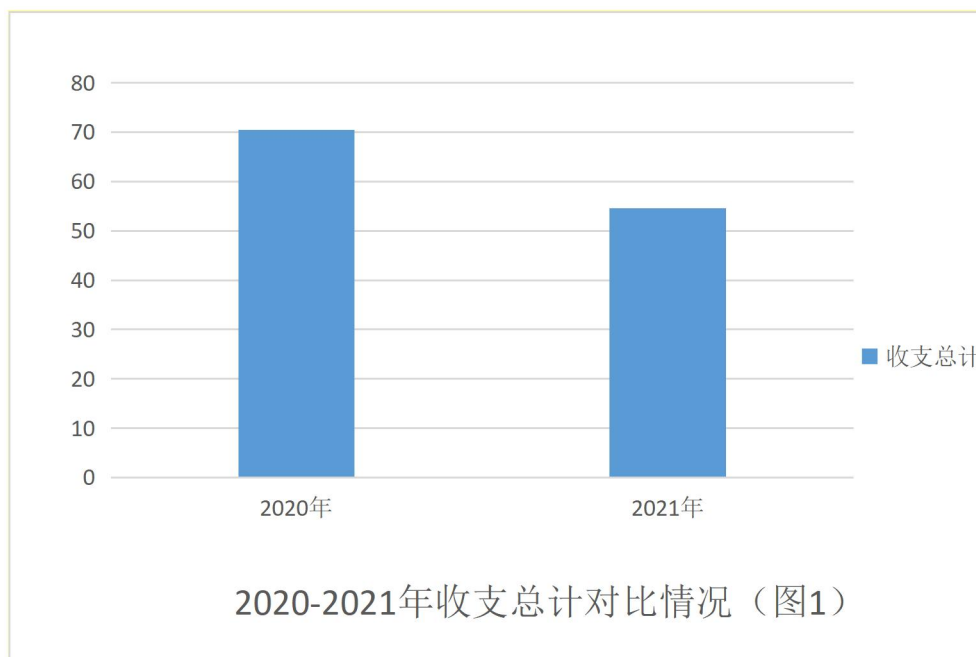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我办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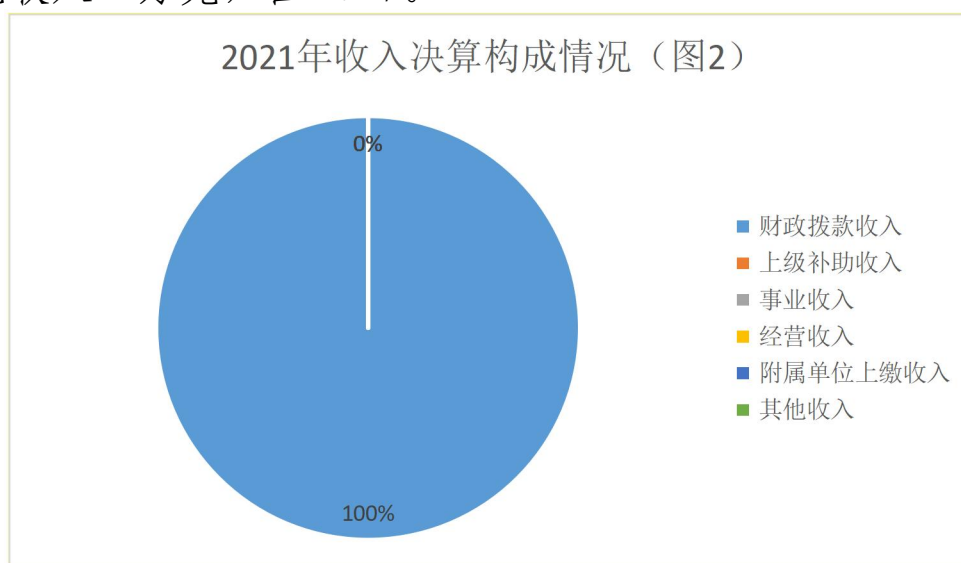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4.51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5.96 万元,下降 22.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疫情原因导致巡察工作未按时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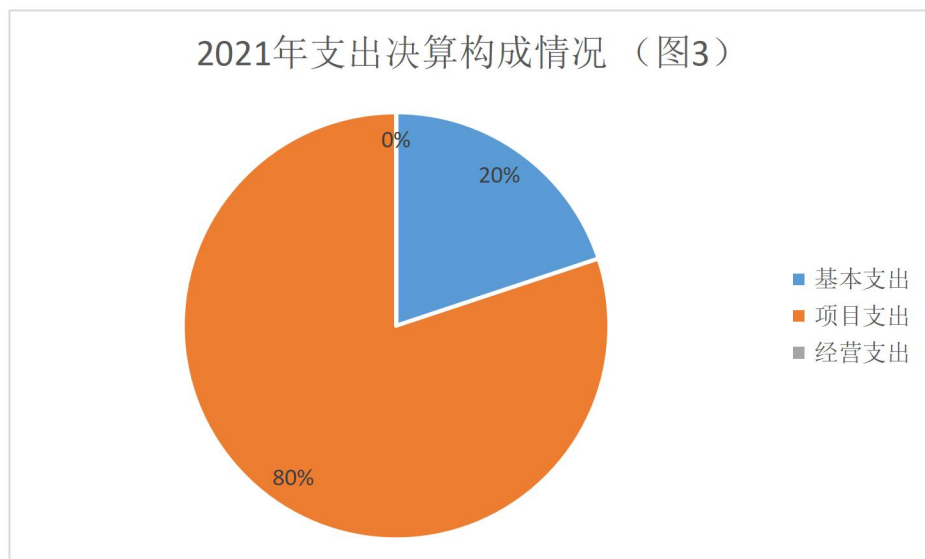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54.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51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54.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5 万元，占 19.9%；项目支出 43.66 万元，占 80.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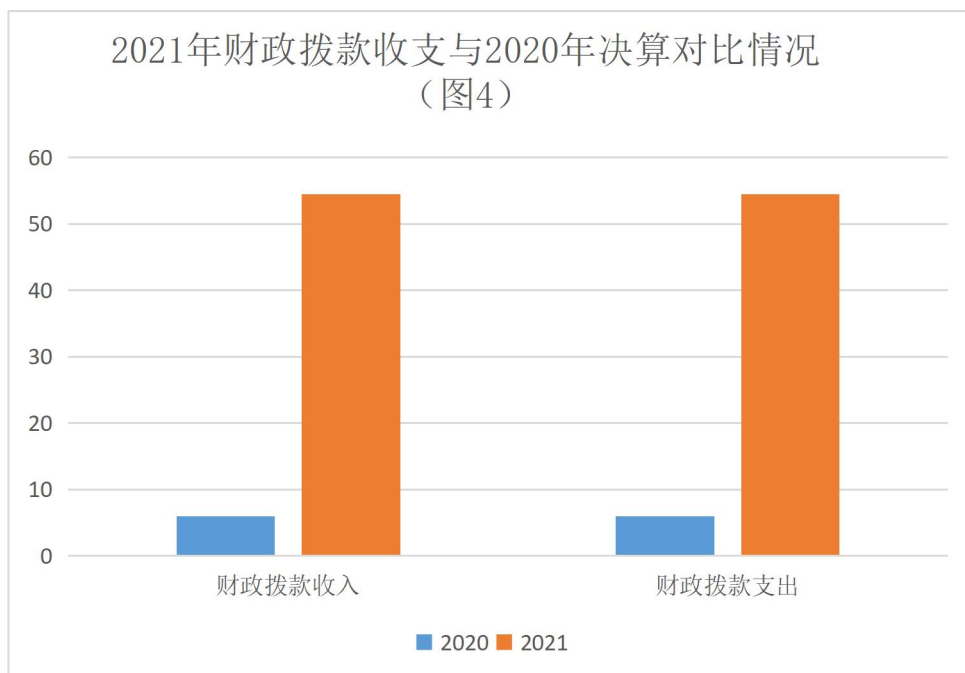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4.51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48.53 万元，增长 8.1%，主要是因为巡察办 2020 年 3 月成立，未做年初预算，追加经费为沉淀资金；本年支出 54.51 万元，增长 48.53 万元，增长 8.1%，主要因为巡察办为 2020 年 3 月成立，未做年初预算，追加经费为沉淀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4.51 万元，比上年增加增加 48.53 万元；增长 8.1%，主要是因为巡察办 2020 年 3 月成立，未做年初预算，追加经费为沉淀资金；本年支出 54.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53 万元，增长 8.1%，主要是因为巡察办 2020 年 3 月成立，成立后追加经费经费为沉淀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办不涉及政府性基金；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我办不涉及政府性基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办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我办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主要增长原因为我办 2020 年 3 月成立，未做年初预算，主要收入为追加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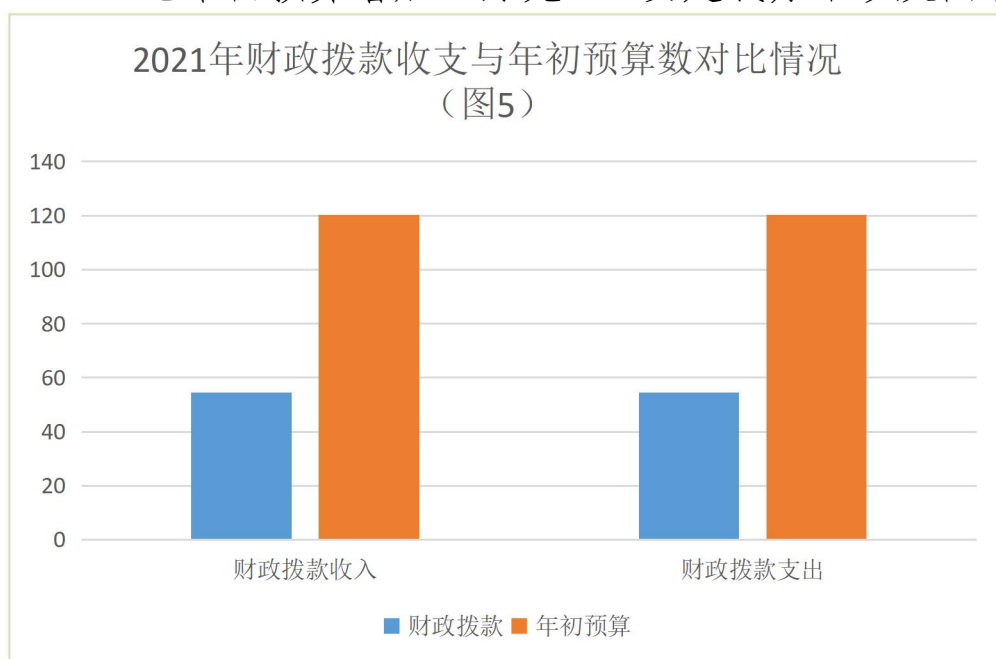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4.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3%，比年初预算减少 65.7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办主要经费为上级统筹巡察保障经费，由于疫情原因导致巡察工作不能按时开展，按照财政局相关规定对不能按时支出的项目经费进行了调剂；本年支出 54.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3%，比年初预算减少 65.9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办主要经费为上级统筹巡察保障经费，由于疫情原因导致巡察工作不能按时开展，故不能按时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64.3%，比年初预算减少 65.79 万元，主要是疫情原因导致上级统筹巡察工作不能按时开展；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64.3%，比年初预算减少 65.79 万元，主要是疫情原因导致上级统筹保障经费不能按时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办不涉及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办不涉及政府性基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办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办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收支比年初预算减少 65.79 万元，主要原因我办主要收入为上级统筹巡察保障经费，2021 年疫情导致巡察工作不能按时开展，按照区财政局相关要求，对此项经费进行了调剂。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4.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4.51 万元，占 100.0%，主要用于人员经费、项目经费等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8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减少 0.0%，主要是例行节俭，减少三公经费开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0 万元，增长降低 0.0%，主要是例行节俭，减少三公经费开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例行节俭，减少“三公”经费开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例行节俭，减少“三公”经费开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

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我办无编制，未达到购置共用用车标准；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我办无编制，不能达到购置用车的标准，故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我办无编制，未达到购置公务用车的标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我办无编制，不能达到购置用车的标准，故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我办无编制，不能达到购置用车的标准，故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我办无编制，不能达到购置用车的标准，故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我办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我办 2020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3.6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我办未组织对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主要是我办不涉及政府性基金。

组织对“村（居）延伸巡察有关费用”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村（居）延伸巡察有关费用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村（居）延伸巡察有关费用”项目年初绩效目标均已完成。我办根据资金使用情况，认真分析资金项目与业务开展活动的吻合度，能够进一步促进工作积极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的做法是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款项，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村（居）延伸巡察有关费用”项目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村（居）延伸巡察有关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居）延伸巡察有关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8 万元，执行数为 1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全面贯彻落实巡察工作新部署对我区 34 个村（居）“一村（居）一档、项目建设、基层党建、三农资金”等工作开展为期一个多月的专项巡察。以对村居两委班子评价、随机入户走访、召开座谈及调查问卷方式进行延伸巡察，受到了村民们的好评，对辖区的村居做到了全覆盖，2021 年村（居）延伸巡察预算 17.8 万元，均按照财政相关规定支出完毕，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高新区工委巡察办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居)延伸巡察有关费用		实施(主管)单位	高新区工委巡察办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8	到位数:	17.8	执行数:	17.8	=(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7.8	其中: 财政资金	17.8	其中: 财政资金	17.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对我区 34 个村(居)“一村(居)一档、项目建设、基层党建、三农资金”等工作开展专项巡察。			我区成立了 9 个延伸巡察组, 对我区 34 个村(居)“一村(居)一档、项目建设、基层党建、三农资金”等工作开展为期一个多月的专项巡察。受到了村民们的好评, 对辖区的村居做到了全覆盖。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巡察范围		≥ 90%	100%	10
		质量指标	巡察问题整改率		≥ 90%	100%	10
		时效指标	问题移交及时率		≥ 9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 90%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村(居)工作		有所规范	100%	4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被巡察村村民满意度		≥ 90%	100%	4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李丁

联系电话：85096556

(四)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原因是我办办公费主要保障市委巡察组日常办公，为项目支出。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0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我办无编制，无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 套，主要是我办未购置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 套，主要是我办未购置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7、08、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